

上海市闵行区预算项目支出绩效（后）评价整改报告书

项目名称： 2019 年邻里中心项目建设

项目预算 主管单位	闵行区地区工作办公室	项目实施单位	闵行区地区工作 办公室
联系人	钱人赞	联系电话	64882056
整 改 情 况	邻里中心绩效（后）评价报告中，影响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的主要问题为“部分新建邻里中心治理架构不够健全”和“部分新建邻里中心服务项目征询意见不够充足”。整改情况如下： 1. 完善顶层设计。继《闵行区关于推进邻里中心建设的实施方案》（闵委办发〔2016〕13号）和《2019年邻里中心建设工作要点》（闵邻里办发〔2019〕1号）两个文件出台后，区地区办制定并下发了《2020年邻里中心建设工作要点》（闵邻里办发〔2020〕1号），立足2019年新建邻里中心建设运行实际，提出进一步提升邻里中心运行质量。要点内容涵盖四项15条工作，重点加强新建邻里中心规范管理，如制定制度规范、完善治理架构、强化民主协商等提出明确要求，进一步完善邻里中心人事、财物、项目管理等制度，建立规范透明的信息公开制度以及优化理事会章程，明确理事会、秘书处的人员构成、权利义务、工作职责和议事规则，有效落实理事会协商议事机制。 2. 加强精准服务。建立常态长效的需求调研机制，指导新建邻里中心通过多途径调研了解居民群众需求变化，适时对服务项目进行优化调整。坚持居民需求导向，将新建邻里中心运行项目与居民需求高度契合，不断提升邻里中心“4+X”服务体系的功能水平，从而不断满足居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求。坚持扩大服务人群覆盖面，指导新建邻里中心延长开放时间、优化调整服务项目等方式，增加中青年人群参与		

	比重。 3. 加强多元运行。推动新建邻里中心发挥社会治理作用。建立邻里守望服务平台，不断完善新建邻里中心志愿者的管理服务措施。建立完善社会动员机制，引导驻区单位党组织、在职党员以及“两新”组织到邻里中心履行社会责任。助力优化营商环境，积极探索邻里中心服务周边园区企业的有效途径，促成邻企双向服务、双向交流。	
项目实施单位负责人（签字）   项目单位（盖章） 2020年8月17日	预算主管单位意见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	